

证券代码：871371

证券简称：易可文化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吉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决定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81,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陈吉玉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陈吉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景侃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景侃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金逸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金逸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潘燕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潘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杨明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杨明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夏俊成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进行，监事会现提名夏俊成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朱荷婷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进行，监事会现提名朱荷婷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

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8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吉玉	董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景侃音	董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金逸鑫	董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潘燕	董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明东	董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夏俊成	监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荷婷	监事	任职	2023年3月 13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